

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关于申请 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的承诺函

深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 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工程，工程情况为：工程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17 号（深圳市人民医院内西北部）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17 号深圳人民医院西北部，北侧为田贝一路，西侧为医院职工宿舍，南侧为现有医技用房，东侧为人民医院外科大楼工程用地面积为 14912.4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7256 平方米。其中地下 3 层，地上 24 层，裙楼为 4 层；建筑高度为 93.89 米。总病床数 1500 床，建筑物分为内科住院大楼和污水处理站，其中内科住院大楼包含住院、门诊、医技、行政办公等。本项目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一级。本工程医疗主体部分结构形式为钢筋混凝土-剪力墙结构，抗震设防烈度 7 度。该工程已取得 市规划国土委第一直属管理局 部门的批准，现因工程实施 开设医院大门路口



需要申请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拟涉及（非临时）占用城市绿地 246 平方和迁移或砍伐城市树木 3 株。

我单位在此承诺在申请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前，已到规划国土等部门通过市地下管线综合信息管理系统查询施工范围及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地下管线（特别是燃气管道、轨道交通）现状资料或向地下管线（轨道交通）单位申请提供地下管线（轨道交通）现状资料。在涉及地下管道（轨道交通）安全保护或者控制范围内开挖绿地的，将依地下管道（轨道交通）单位的规定要求做好保护方案（签订保护协议）。

若我单位的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申请获得贵局批准同意，我单位承诺如下：

一、做好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及项目实施等的公示和相关投诉解释工作，并在经批准占用的绿地范围内依法实施；

二、承诺确保施工以及对人身、居住、交通或者市政设施等安全，做好工程红线范围内花草树木和绿化设施的养护及安全管理工作，造成安全及其它损失的，我单位自负全部责任；涉及安全等需报相关部门的，我单位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报批。

三、承诺在开挖绿地前 3 日将开工时间、施工范围书面通知地下管线（轨道交通管理）单位，请求其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全程现场监督和指导。

四、按规定确需缴纳恢复绿化补偿费的，我单位承诺依规

须缴纳。

五、此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承诺一是按规定制定自行迁移或砍伐树木方案并做好树木迁移或砍伐工作（按技术规范要求加强对树木迁移或砍伐的施工管理，所有迁移或砍伐树木须编号、挂牌，登记造册，对迁移或砍伐树木数量和去向须如实记录。树木移植后须加强养护，确保成活。请在迁移或砍伐完成后一个月内将树木迁移或砍伐台账报绿地管理单位备案），二是在绿化养护3个月后移交绿地管理单位。

我单位若不按以上承诺完成相关工作，自负全部责任，并依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接受处理，另外，积极接受和配合贵局及其它部门的检查、监督和指导。

此函。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19年5月12日

说明：关于免交恢复绿化补偿费相关规定

1、政府投资项目免交恢复绿化补偿费。依据《深圳经济特区绿化条例》第三十九条规定，政府投资项目占用公共绿地、迁移或者砍伐树木的，建设单位免交恢复绿化补偿费，由建设单位组织恢复绿化和迁移或砍伐树木，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进行指导和监督。

2、广东省内企业免交恢复绿化补偿费。依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免征部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的通知》（深财资【2016】21号）。

3、公共租赁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建设收费基金免交恢复绿化补偿费。依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公共租赁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建设收费基金减免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

9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13〕474号

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人民医院 内科住院大楼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市人民医院：

《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总概算》（项目代码：301200900852）及相关文件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

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位于深圳市人民医院内西北部，设计病床规模1200床，总占地面积1591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07258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25381平方米），建筑高度93.89米，主要建设内容为：

拆除现有框架结构建筑物14708平方米。

新建内科住院大楼 1 栋，总建筑面积 106633 平方米，地下 3 层，地上 24 层，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24972 平方米，主要功能设置为车库（停车位 472 个）、设备用房、放疗科、餐厅、库房、战时人防等；地上建筑面积 81661 平方米，1~4 层为医技部，5~24 层为住院部，主要功能设置为感染内科门诊、医技、住院、中心药房、设备用房、医疗辅助房等。

配套建筑物包括污水处理站（建筑面积 520 平方米）及钢连廊（建筑面积 105 平方米）。

（一）建筑工程

1. 基坑支护工程：采用灌注桩、旋喷桩、土钉、喷射混凝土、混凝土内支撑、钢立柱等措施进行支护。

2. 结构工程：基础采用冲孔灌注桩，主体采用框架剪力墙结构，墙体采用加气混凝土砌块及轻质隔墙。

3. 地面：地下车库地面采用金刚砂耐磨地坪，大厅、电梯厅、候诊室、楼梯间、病人及家属活动区等地面贴花岗岩带拼花，餐厅地面贴 800×800 抛光地砖，厨房、空调机房、消毒中心、卫浴间、清洁间、污物间等地面贴 300×300 防滑地砖，洁净区地面铺防静电橡胶地板，其他地面铺橡胶地板。

4. 外墙面：局部采用铝合金、铝板及石材幕墙，其他采用保温+外墙涂料。

5. 内墙面：地下车库及餐厅墙面刷防霉涂料，大厅、电梯厅、候诊室等墙面干挂千思板，病人及家属活动区墙面干挂花岗岩，

厨房、消毒中心、卫浴间、清洁间、污物间等墙面贴 300×600 墙砖，空调机房、水处理机房、风机房等墙面采用吸音微孔铝板，套房病房墙面贴墙纸，洁净区墙面采用电解钢板，其他墙面刷防污耐清洗涂料。

6. 天棚面：地下车库天棚刷防霉涂料，楼梯间天棚刷防污耐清洗涂料，洁净区天棚采用电解钢板吊顶，其他采用石膏板造型吊顶和铝合金扣板吊顶。

7. 门窗：采用复合实木门、木质防火门、铝合金门窗及铅防护门窗，外墙安装 Low-E 中空玻璃铝合金门窗。

8. 屋面：采用高分子卷材防水层、陶粒及聚苯泡沫板保温层、600×600 地砖面层。

9. 其他：包括输液吊架、铝合金导轨、防撞扶手、不锈钢烟道、卫生间隔断等。

（二）安装工程

1. 给排水工程：包括室内外给排水、太阳能热水及医用纯水系统，卫生洁具安装到位。室内给水支管采用 PP-R 塑料管，立管采用不锈钢塑料复合管，医用纯水和热水采用不锈钢管，室内排水管用采用 UPVC 塑料管；室外给水管采用 PE 管，排水管用采用 PVC-U 双壁波纹管。

2. 电气工程：强电包括高低压变配电、动力、照明、防雷接地等系统，主要设备有 1600 千伏安变压器 6 台、高压环网柜 6 台、高压开关柜 18 台、低压配电柜 71 台、880 千瓦柴油发电机 2

台。弱电包括语音通讯、综合布线、有线电视、广播、会议、时钟、探视、医护对讲、门禁、VIP 套房多媒体集控、智能照明、视频监控、电子巡查、智能化集成、信息引导及发布、视频示教、无线对讲、能量计量及能耗管理、建筑设备监控、停车场管理、综合接地等系统。

3. 通风空调工程：包括中央空调、净化空调及通风系统。主要设备有离心式冷水机组（制冷量 2637 千瓦）3 台、螺杆式冷水机组（制冷量 1285 千瓦）1 台、风冷热泵机组 3 台、全自动燃气蒸汽锅炉 4 台、方型超低噪声逆流式冷却塔 4 台。

4. 消防工程：包括消火栓、自动喷淋、火灾自动报警、电气火灾监控、防排烟及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各楼层设置室内消火栓、自动喷淋、探测器、磷酸铵干粉式灭火器；地下室各类机房、设备房设置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

5. 电梯工程：设置 2 层 2 站 ~ 27 层 27 站垂直电梯 24 部（其中病床梯 12 部、客梯 11 部、药品梯 1 部）。

6. 人防工程：包括人防区域门、给排水、电气及通风工程。

7. 其它工程：包括医用气体（含中心供氧、压缩空气、负压吸引系统及配套管路、设备终端）、燃气、标识导向及污水处理系统。

（三）室外工程

1. 道路及景观绿化工程：新建道路广场 23605 平方米，室外绿化面积 3200 平方米、屋面绿化面积 4200 平方米，配套围墙、

大门及水土保持工程。

2. 室外安装工程：包括管线迁改、室外配套给排水及电气工程。

（四）10 千伏外线工程

从文锦、阳光两个 110 千伏变电站分别新建一回路 10 千伏电缆线路至内科住院大楼公共开关房，共敷设 YJV22-15kV-3 × 300mm² 高压电缆 3500 米。

二. 项目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70092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61310.4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5444.16 万元，预备费 3337.42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三、下阶段工作要求

请你单位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有关要求，按照概算总表（见附件）的取费标准限额进行设计，禁止项目投资突破总概算。

附件：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现场核查统计表

项目名称：深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大楼项目施工总承包

申请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序号	路段	绿地类别	植物名称	数量(株或平方)	规格(树高、胸径等)	备注
1	田贝一路		小叶榕	1	胸径：21cm/树高：5.6m	
2	田贝一路		小叶榕	1	胸径：75cm/树高：8.6m	
3	田贝一路		小叶榕	1	胸径：40cm/树高：7.9m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本页合计		绿地面积	道路旁绿地	分车带绿地	悬挂绿化	垂直绿化
		行道树	行列树	绿地乔木	单株灌木	灌木花坛

监管单位（签名加盖公章）：

申请单位：

监理单位：

迁移单位：

管养公司：

